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Hong Kong Workers' Health Centre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160 期
二零一二年十月

職業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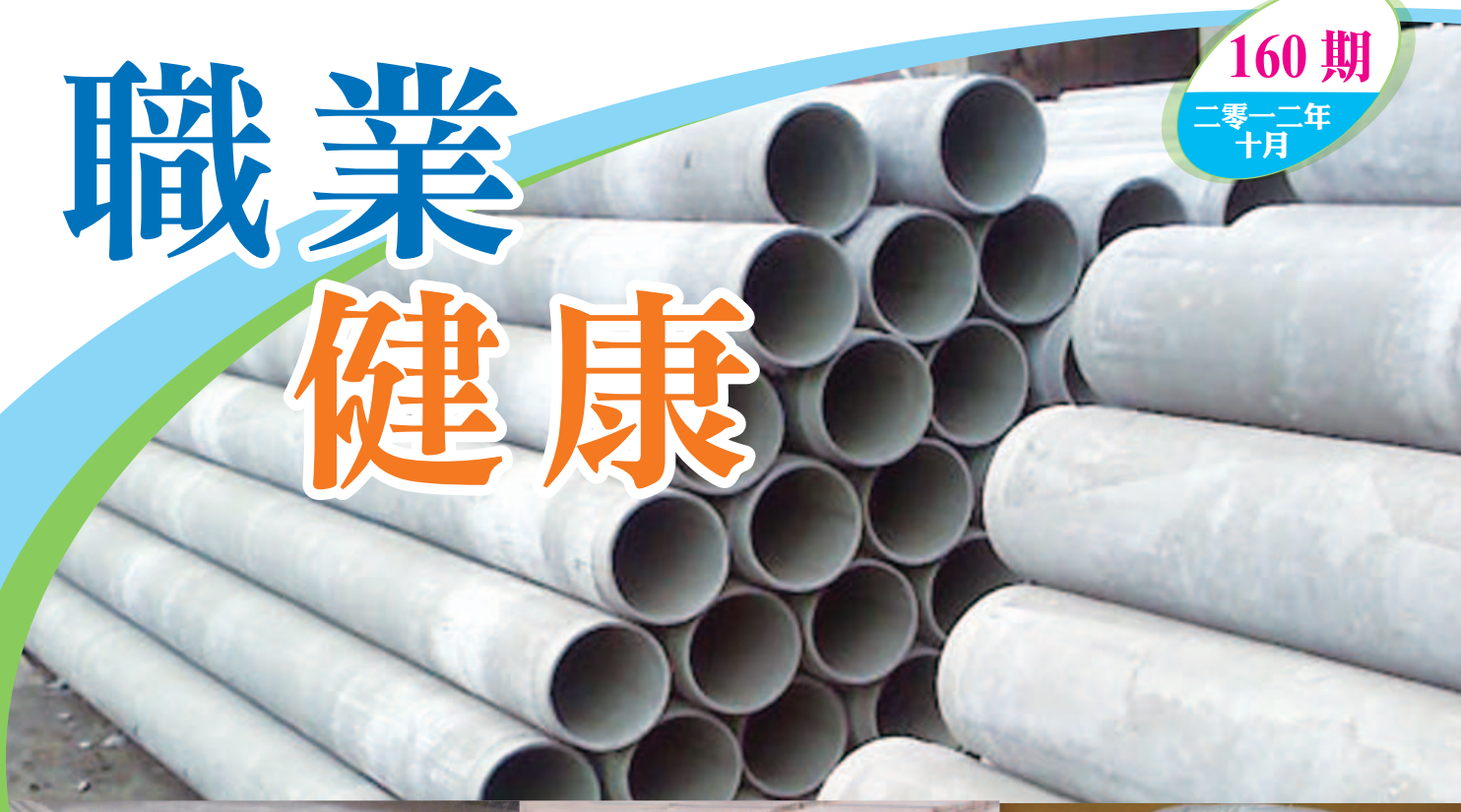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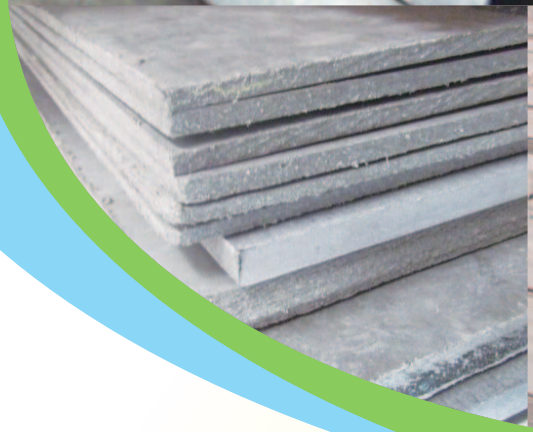

全面禁用石棉倡議及跟進

預防專題

- 香港職業健康大事回顧

康復專題

- 早期介入對工友重返工作的影響

工健動態

-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第 27 屆周年大會暨職業健康研討會
- 中心獲頒 10,000 小時義工服務獎

編者的話

對新一屆立法會議員的期望

立法會選舉已塵埃落定，在此先恭喜當選的議員，希望在未來的日子內，他們能為全港市民的福祉，盡力去做好議員的工作。同時，亦對於落選的候選人，作出鼓勵及打氣，特別是那些一直關注職業健康及康復的候選人，雖然在是次的選舉中未能成功當選，但相信他們在以後的日子必定可以擔當其他重要的角色，去繼續實踐自己的理想及抱負。

隨著新一屆立法會於十月十日正式召開會議，中心的政策倡導工作亦會繼續開展，第一個重要的職業健康議題是推動通過在香港全面禁用石棉的草案，為著加強新一屆立法會議員及其團隊對有關議題的了解，本期將會列出中心對於是項議題的關注及立場。希望新一屆的立法會議員能為香港的職業健康作出貢獻，盡快通過相關的草案，於香港推動全面禁用石棉，從而減少工人及大眾市民因接觸石棉而患病以致死亡的風險。

目錄

編者的話：對新一屆立法會議員的期望 01

社會專題：全面禁用石棉倡議及跟進 02

預防專題：香港職業健康大事回顧 - 德福花園地盤升降機墜下事故 04

康復專題：早期介入對工友重返工作的影響 08

工健動態一：第 27 屆周年大會暨職業健康研討會 09

工健動態二：中心獲頒 10,000 小時義工服務獎 12

職安剪報：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8 月 12

活動預告：「顯示屏幕職業健康你要知」推廣計劃 15

職業健康 160 期通訊

出版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專業顧問　余德新醫生
主編　盧許如玲
執行編輯　尹晞雯、陳美詩

歡迎投稿意見交流

- 稿件體裁不限，字數不限，可輔以圖片
- 來稿請附姓名及聯絡方法
- 稿件可選用筆名
- 來稿一經刊登，可獲是期月刊及中心紀念品
- 來稿請寄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 87-105 號百利商業中心 1429-1437 室『香港工人健康中心』，信封註明『投稿』，電郵 info@hkwhc.org.hk 或傳真至 2728 6968 即可。

「職業健康」為香港工人健康中心出版之刊物。本刊所載資料為提供對職業健康問題的不同意見，以供業界及關心職業健康問題之社會人士參考討論。個別作者的意見未必代表香港工人健康中心之意見。因此，香港工人健康中心不會為任何因依賴本刊內任何資料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賠償負責。本刊資料可用作摘引，而任何方式之使用均必須附有確認聲明：資料來源於香港工人健康中心出版之「職業健康」。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2012 版權所有

全面禁用石棉倡議及跟進

石棉泛指多種天然纖維狀的硅質礦物，由於石棉具有較高的抗拉強度和良好的耐熱和耐化學侵蝕性，在本港 80 年代中期以前曾廣泛應用於耐摩擦、隔電、隔熱、隔聲、防火及保温等產品，亦會出現在由波紋石棉瓦片建成的簷篷或屋頂和喉管及電線槽等建築材料上。

不過，隨著全球出現愈來愈多因接觸石棉而引致的身體疾病（當中包括石棉沉着病和間皮瘤等）個案，多個國家都陸續開始提倡禁用高危害的石棉種類，有的國家甚至更推行全面禁用所有種類的石棉及其產品，以進一步減低因暴露於這高危物質而帶來嚴重後果的風險。而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亦早在多年前已表示「所有種類的石棉對於人類來説都是致癌物（All forms of asbestos are carcinogenic to humans）」，更認為「最有效消除與石棉有關的疾病的方法就是停止使用各種石棉（The most efficient way to eliminate asbestos-related diseases is to stop the use of all types of asbestos）」。

雖然其中兩種被認為危害較高的石棉 — 鐵石棉和青石棉 — 早於 1996 年開始便在香港法例第 311 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下稱「《條例》」）的規定下明確禁止輸入本港及在香港銷售，唯過往使用數量最多亦最頻繁的温石棉卻一直未有任何相關限制。

但有關情況有望於年內得到改善，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於 2011 年 4 月提交議案予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就修訂《條例》中現行禁止進口與出售青石棉及鐵石棉的規定提出建議，希望將有關規定擴展至其他石棉種類，並於 2012 年底正式實施有關管制，以達致禁止所有種類石棉的供應及新使用。環保署於 2012 年 1 月 19 日在立法會再次匯報有關修例建議的跟進情況，按其呈交予委員會的文件所述，因有持份者在諮詢期內提出由於部份現存器材（主要為發電及其他電力相關器材）中的含石棉部份「搬遷時不會釋放石棉塵埃」或「尚未有可靠的不含石棉替代品」，以及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認為現時仍未有足夠科學證據「證明口服含陽起石和陰起石的中藥會危害健康」，因此希望容許上述情況提出申請以豁免管制及繼續容許含這兩種成份的中成藥進口、出售及使用；而個別出席的委員（包括葉偉明、陳健波、甘乃威及李卓人議員）均有就其中多項細節向出席的環

境局和環保署代表提出質詢，但當局卻未有明確表示會否就委員的疑問及憂慮作出跟進。

本中心強烈支持全面禁止所有種類的石棉在香港進出口和使用，亦曾就上述修例建議中有關豁免管制申請的細則與相關部門和持份者交換意見及作出跟進。為進一步推動本港前線工人的職業健康，提高各界對相關政策的執行及改善的關注，在剛過去的新一屆立法會選舉（9 月 9 日）前，我們曾向全港各選區及功能界別共 110 個候選人或名單發出邀請，以了解他們對石棉議題的關注及支持意向，當中共有 42 個候選人或名單給予正面回覆，除表示支持外，個別候選人或名單更有將有關議題列入其政綱內（見註）。

立法會選舉經已完成，當選議員名單亦塵埃落定，我們會與此前曾表示支持的當選者保持緊密聯絡，除繼續跟進上述修例建議中有關豁免管制申請的最終安排外，亦會與他們一同就其他石棉議題向政府及相關部門提出倡議，透過政策層面以改善本港前線工人的職業健康。只有採取更主動、積極的預防方法，從根本杜絕石棉這高危害物質的存在，才能為所有香港市民帶來真正而徹底的保障。

註：

已回覆表示支持的候選人或名單如下（按候選人名單編號）：

「地方選區・香港島」：單仲偕名單 *#^、勞永樂 #、何秀蘭名單 *#、王國興名單 *、陳家洛名單 *

「地方選區・九龍東」：梁家傑名單 *、黃國健名單 *、陶君行、胡志偉名單 *#^

「地方選區・九龍西」：黃碧雲名單 *#^、譚國僑名單、黃毓民名單 *、林依麗名單 #、毛孟靜名單 *

「地方選區・新界東」：葉偉明名單、劉慧卿名單 *#^、龐愛蘭名單 #、張超雄名單 *#、蔡耀昌名單 #^、范國威名單 *、黃成智名單 #^、湯家驊名單 *、何民傑

「地方選區・新界西」：麥美娟名單 *、陳樹英名單 #^、陳偉業名單 *、郭家麒名單 *、何君堯 #、陳一華、李永達名單 #^、李卓人名單 *#

「功能界別」：葉建源（教育界）*、郭榮鏗（法律界）*、梁繼昌（會計界）*、梁家騮（醫學界）*、吳永輝（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張國柱（社會福利界）*、周俊輝（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功能界別・區議會（第二）」：何俊仁名單 *#^、涂謹申名單 *#^、馮檢基名單 *、陳婉嫻名單 *

* 已順利當選　　# 表示會將議題列入政綱　　^ 已將議題列入政綱（截至 8 月 27 日）

（資料整理：王俊鈞）

香港職業健康事件大事回顧

1979 年德福花園地盤升降機墜下工業意外

90 年代的香港，地產市道非常興旺，大型的樓盤相繼落成。2000 年起，隨著本港經濟的轉型，政府大力推動香港發展商業性的服務行業，銳意打造香港成為國際金融中心，但在繁榮的背後卻為建造業界帶來一次又一次的工傷意外。當中，令人難以忘記的有早前跟大家回顧的兩宗重大建造業傷亡事故 —「北角地盤升降機墜下工業意外」（1993 年 6 月）和「環球貿易廣場升降機槽平台斷裂慘劇」（2009 年 9 月）。翻查資料，我們不難發現地盤升降機意外並非一兩宗的個別事件，早在 1979 年已有德福花園地盤意外。

為何同類型的事件一再發生？三宗意外的起訴過程早已完成，但是否代表對同類型事件的跟進已告一段落呢？今期我們將與大家一起回到 70 年代，與大家一起了解 1979 年德福花園意外的始末，討論此類事件對社會引起的迴響。

地盤升降機墜毀造成 6 名工人慘死

根據新聞資料顯示，事件發生於 1979 年 7 月 22 日下午四時十五分，當時一班地盤工友剛享用過下午茶，準備返回德福花園第八區 C1 座的工地繼續工作，其中五名工頭及一名什工一同進入升降機內，欲登至 12 樓工作。其實該升降機未開動前，有兩名女工本亦想同乘該機，但由於該機除承載六名男工外，還有兩包英泥，唯恐超重，兩名女工因而被拒進入才得以保命，逃過一。當升降機升至 8 樓之際，該機突然失去控制，急速墜下，升降機全毀，五名工友當場慘死，另一人亦奄奄一息，在送抵醫院時證實不治，故這宗意外最終造成六條人命的傷亡[1]。另外，有報導指出，事發後有工人表示該升降機在意外發生前的早上曾運送大批木板至大廈高層，有負荷過重之嫌。意外發生後，外界對意外的成因議論紛紛，而真正的肇事原因有待相關部門進一步的查證[2]。

慘劇引起社會各界對地盤使用重型機械的關注

是次地盤意外導致六名工人喪命，事件隨即引起社會各界的極大迴響。意外發生後，勞工處派人前往出事現場，與當時負責處理工地安全及管理事宜的工務局 [備註 1] 等部門人員一

註 1：工務局（工務司署）成立於 1883 年，負責處理土地、交通工程、城市規劃及屋宇等事宜。工務局於 1982 年分拆為多個政府的執行部門，包括機電工程署、土木工程署、建築署等。97 回歸後，政府重設工務局，並於 2002 年合併至環境運輸及工務局，但隨後又於 2007 年再次將該局分拆成環境局、運輸及房屋局及發展局三個新成立的決策局。[12]

同進行調查及檢驗肇事之升降機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格[1]。建築公司隨即要求英國的升降機公司派員來港作深入調查，而勞工處及工務局亦決定成立一個特別小組聯合調查此次慘劇的真相[3]。勞工處於事發後數天派出六名工廠督察，現稱職業安全主任[4]前往裝有同類型升降機的地盤檢查，如發現升降機出現問題，便會著令停止使用[2]。

鑑於不少關注工業健康及安全的勞工團體於 80 年代初始才相繼成立，加上當時立法局權力有限，工會力量薄弱分散，所以於議會內要求改善建築業健康和安全的聲音還很微弱[5]，故社會上的團體組織就是次慘劇所發表的意見並不多。因著是次意外，死因研究庭於 1980 年已建議政府應就德福花園地盤意外檢討有關的條例，立法管制升降機的安全，但政府卻延至 1993 年在北角地盤升降機墜下工業意外發生後始對有關條例作出修訂[5]。而由於北角地盤意外的仲裁時間花近兩年，故香港工人健康中心於 95 年亦在其出版的第 57 期《職業與健康》中發表評論，抨擊港府不積極應對建築地盤升降機安全的問題，未能有效阻止另一宗嚴重工業意外的發生[6]。

正因為當年政府及業界對德福意外的檢討及跟進工作明顯不足，故直至發生傷亡數字更為嚴重的北角地盤意外後，始能喚起社會各界，如立法局議員對地盤意外的關注，並對相關人士提出質疑。在 93 年的立法局會議上，當時正擔任立法局議員的唐英年借用德福慘劇事件作引子，指出當時事故的持分者未能從中汲取教訓，再次釀成 93 年致命工業意外的發生。而當時部份議員對政府在工業地盤使用升降機和吊籠的管制提出質詢如下：政府可否再考慮只核准及公布何種類型的吊籠是符合規格，並說明其使用年限，從而避免承建商基於經濟原因而購置有問題的吊籠[7]。此外，當時議員亦表示無法理解政府為何有雙重標準：即一般大廈就需要機電工程署檢查升降機，地盤吊籠則毋須由政府部門檢定其結構安全[7]。這些質疑很大程度上反映政府對重型機械的管制，以及如何從法例上有效地實施管制存有很大的漏洞。

促使政府修訂相關的法例保障工人安全

德福花園事故發生後，政府亦隨即承認地盤督察人手不足，每個專責小組只有一名督察主任和四名督察，故原應每星期或一個月左右便作一次巡視的慣例，也要延至兩個月甚或以上始能進行[8]。而當時勞工處九龍區總分處督察陳渭祺於事發後表示，由於承建德福花園是信譽良好的大型建築公司，處方有機會因人手不足情況下，對該地盤的巡視次數比原定為少[8]。另外，為針對監察人手不足的漏洞，政府於 1995 年規定現時建築承建商若聘用超過 100 名以上工人須僱用一名註冊安全主任[9]。

總結死因裁判法庭的研訊結果，是次意外已被確定是由於載客升降機的設計不完善而起。關於立例管制的建議，根據 1975 年工廠及工業經營規例第 17 及 18 條的規定，僱主或相關人士須在發生意外或危險事件發生後 24 小時內向政府作出報告[7] [10]。而據報章報導指在發生德福事故前，有工人曾向公司投訴升降機有隨時停行的危險，唯工人一直未獲得公司的正面回覆。[1] [10]

上述事件是否意味著若升降機故障未致嚴重程度，便無須向政府通報？但這做法不禁令人懷疑當真的有發生意外後才向政府報告會否經已太遲？奈何當時政府就是否有需要制訂法例以改善載客吊籠的安全及加強管制已作回應，指政府當時已對《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下的建築地盤（安全）規例》內有關規管載客吊籠安全的條文作出檢討，並認為條文大致上已屬足夠。可是，有關法例條文真的已屬足夠完善嗎？相信讀者會隨著地盤升降機下墜事故的持續發生而得到答案。故此，若政府仍然不對升降機和吊籠的設計、建造、營運及維修方面的安全規定作全面的規管，致命的同類型工業意外只會不斷重演，沒完沒了。

同樣令人遺憾和失望的是作為執法部門的勞工處卻在是次事件中「逍遙法外」。地盤升降機的立法進度充分顯示出政府被動和拖延的態度及偏向應用低度立法的原則，來回應建築地盤的安全問題。而是次意外亦令人懷疑政府是否高估大公司的地盤環境安全，對大公司的巡視較少，最終造成人命傷亡。這亦不禁令人聯想到大公司慣性享有特權的不公平現象。由於上述三宗意外均牽涉大型的建築承辦商，因此希望政府今後能抱著一視同仁的工作態度，嚴懲所有違規份子，絕不手軟。另外，為增加地盤管理的安全程度，政府雖已在法例上作輕度的調整，增加安全主任的數目，但有鑑於工業意外仍然持續發生，可見安全主任要發揮其效用，仍需多方面的配合，譬如承辦商不應為趕工程進度，迫使安全主任以「隻眼開，隻眼閉」的手法為工地的環境及設備進行檢查，這個做法只會令問題愈滾愈大，最終走到一發不可收拾的局面。

再者，當時勞工處監督曾表示這次的意外應歸咎於承建商，因承建商是有責任遵守法例，而勞工處只是負責進行抽樣檢查工作[3]。勞工處如此不負責任的態度，實教人質疑如何能擔當執法的重任。當然承建商亦責無旁貸，因為他們正正是保障工人安全的第一道防線。再次回顧事件，本中心亦堅守一貫的宗旨，認為要真正有效推動職業健康安全，僱主、工人和政府應做好其本分。政府應帶頭推動關注有關方面的問題，加強監管及執法力度。同時，政府在法例的設計或執行上很多時候亦會存有盲點，實須加以修改才能堵塞當中的漏洞。當然，一個完善的故障通報系統亦能有效預防意外的發生。但切不要忘記僱主所應擔當的根本角色，真正積極主動負起其責任，於職安健問題拿出多一點的誠意和決心，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使工人的生命和健康獲得保障，避免慘劇再次發生。

職安健小知識 - 安全委員會

要減少工傷事故的發生，除了法例條文的約束，重罰違規者以生阻嚇作用外，訂立長遠有效的預防性措施的重要性亦不容忽視。當中，設立職業安全委員會，由僱主和僱員代表共同合作便能於預防工業意外方面發揮積極的作用。當然，職安委的角色、所需承擔的法律責任及在運作上的實質人手分工編配亦值得勞資雙方的關注。以是次德福花園慘劇為例，當時的報章評論亦指出政府監督地盤的人手顯然不足，若委員會經已設立的話，該會便能派員作出視察，定期檢查工地的安全及健康的防預措施是否足夠，希望有助減低意外發生的機會[11]。

安全委員會的功能是在已制訂各方同意的目標或職權範圍的情況下，檢討僱員工作安全及健康的措施。同時，僱主亦應鼓勵職安委的發展及相關措施的執行，以確保僱員擁有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間。不過，大家又對委員會的成員和結構了解多少呢？ 其實，委員會內的管方代表，在實際可行範圍內，應來自各階層。除高層管理人員應有足夠的代表人數外，不同部門和職責的管理人員亦應各佔其份。至於督導員就是安全及生產方面的重心人物，他們的積極參與是不可或缺的。除此之外，前線員工的參與是相當重要的，因為他們對工地的安全問題最為了解，所提出的意見甚具參考價值。另外，安全顧問於委員會中亦應保持中立的角色，以提供專業可靠的知識。一般而言，委員會的成員數目不應過大，最多以 15 人左右為限。那麼，一個效率良好的安全委員會應怎樣運作呢？首先，管方和僱員代表應借助委員會這個內部平台保持良好的溝通。同時，管方應憑藉其對職安健的知識和管理經驗，組織相關的培訓；並抱著開放的態度，鼓勵員工的參與，多聽取及跟進他們的意見，這實在有賴僱主及僱員之間的充分合作，從而制定更全面而有效的職安健政策，以改善工作間的安全健康情況[11]。當然， 要長遠預防工業意外的發生，除了確保安全委員會能有效運作，透過委員會向僱主及僱員傳遞正確的職安健訊息外，為公司上下營造關注職業健康安全的文化亦至為重要。

參考資料

[1] 地鐵德福花園地盤慘劇，升降機殺六人，華僑日報，1979 年 7 月 23 日。

[2] 地盤慘升降機墮地，六名工人慘罹難，文匯報，1979 年 7 月 23 日。

[3] 地盤升降機下墜大慘劇 失事原因仍在調查 推測可能滑輪故障，工商日報，1979 年 7 月 24 日。

[4] 公務員事務局，1998。《現有公務員職級更改名稱》，網頁：http://www.legco.gov.hk/yr98-99/chinese/fc/esc/papers/ei98-03c.pdf

[5]《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 - 香港新自由政策體系個案研究》，陳根錦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6]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籠事件－勞工處逍遙法外，《職業與健康》，1995 年 8 月。

[7]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1993 年 7 月 7 日。

[8] 德福花園肇事升降機是否有問題，建築公司未能出示安全檢查報告澄清，華僑日報，1979 年 7 月 24 日。

[9]《2001 年工廠及工業經營 (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修訂) 規例》，勞工處，2009 年。

[10] 升降機飛墮，六工人喪生，大公報，1979 年 7 月 23 日。

[11] 工傷意外誰之過？－《工傷意外問題》之一，大公報，1979 年 8 月 14 日。

[12] 職業安全健康局，安全委員會的設立及運作指南，2004 年 1 月。

[13] 工務局，1997。《香港政府一九九七年政策綱領》，網頁：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pa97/chinese/cpwb.htm

（資料整理：梁善欣、陳美詩）

早期介入對工友重返工作的影響

工傷病假的時間越長，工傷工人的社交心理狀況越差，能夠成功重返工作的機會就會越低。因此，香港工人健康中心於 2012 年 4 月開始推行一個為早期工傷工友度身訂造的課程－「職業生涯導航證書單元課程」，透過盡早介入（一般為遇上工傷事故後六個月之內），為早期工傷工友提供個案管理、康復輔導、協調重返原本工作的安排、協調康復進展及醫療溝通，協助早期工傷工友認清方向，重新定位，為重返工作做好準備。

工傷後，大部份早期工傷個案都期望能盡早獲得適當的治療及康復，重新投入原來的工作崗位。然而，在整個康復過程中卻遇到不同的疑慮及障礙：如對傷患及康復過程欠缺了解、處理煩瑣的工傷程序、僱主未能配合及作出相應的工作調配等，對早期工傷工友造成無形的壓力。因此，「職業生涯導航證書單元課程」的推行模式有別於一般的課程設計，把教授形式的課堂與互動形式的小組活動互相配合，再輔以個別輔導的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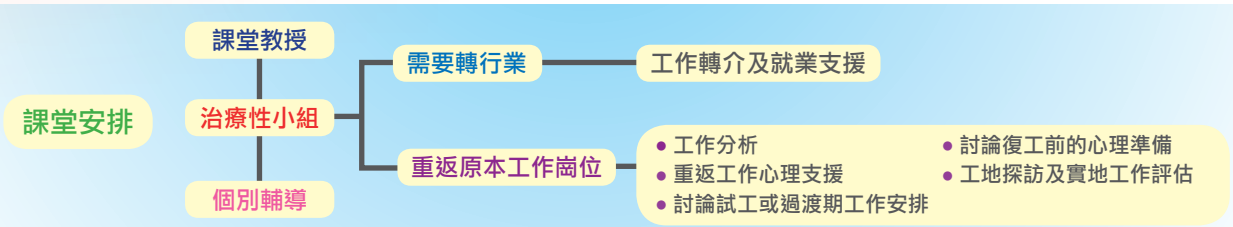

「職業生涯導航證書單元課程」自 2012 年 4 月推行至今，共有 25 位工傷工友參加。這些工友在修畢課程後，均能積極裝備自己，有部份更主動與僱主商討重返工作的過渡期安排，並循序漸進地適應工作生活。而一些工友因個人體能或心理因素而未能重返原有工作崗位，正在積極地自行尋找新工作。直至 2012 年 9 月，成功重返工作及正在接受就業跟進服務的工友各有 16 個百分比。

雖然計劃的開展至今只有半年的時間，我們總結出提供早期介入服務予工傷工友時，有三個元素是非常重要的：

1. 康復資訊的提供

大部份早期工傷工友均不太了解康復的流程，賠償制度等。他們在坊間所聽取的資訊亦不盡正確，令工傷工友倍感無助及徬徨。因此，康復資訊的提供有助工傷工友面對因傷患痛楚、康復進展、重返工作安排等的問題而產生的壓力、提升他們處理問題的信心。

2. 朋輩支援

「職業生涯導航證書單元課程」提供一個平台讓一群早期工傷工友互相分享彼此的問題， 讓組員明白他們並不孤獨，令他們有更大的動力及資源去面對工傷所帶來的問題，發揮出互相支援的效果。與此同時，恆常的參與活動，讓工傷工友重拾昔日工作時的規律生活。

3. 就業支援

由於缺乏法例的約束，香港大部份僱主對受傷員工復工均未有提供系統性的支援服務，輕工 / 試工的安排更是少之又少。故此，工作轉介及就業支援服務能夠對一些有重投工作動力但缺乏現有僱主支持的工友，有着其他的出路及選擇。

（資料整理：鄧敏儀）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第二十七屆週年大會　暨
職業健康研討會－「酷熱天氣下的職業健康關注」及「酷熱指數應用程式」啟動禮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於 2012 年 6 月 24 日成功舉辦了第二十七屆週年大會暨職業健康研討會－「酷熱天氣下的職業健康關注」，當天除了有各方友好合作機構應邀出席外，我們也很榮幸邀請到多位來自不同界別的講者就是次研討會的主題進行演講及發表意見。專題演講嘉賓分別有：香港建造商會會長何安誠太平紳士、勞工處高級職業環境衛生師胡明鎏先生、香港職業及環境衛生學會理事會成員錢棣華先生，以及香港清潔工人職工會組織幹事施城威先生。

為提高市民大眾對酷熱天氣下的職業健康關注，本中心製作出一個適用於智能電話的本港地區性「酷熱指數應用程式」，並於當天進行程式的啟動禮，正式對外公佈程式的相關細節，讓各界人士免費下載試用。此手機應用程式是透過香港天文台提供即時的空氣温度和相對濕度，以攝氏度數運算出酷熱指數，提醒僱主及僱員在酷熱天氣下應採取的預防措施和其他戶外工作的注意事項，保障他們的健康。

以下亦綜合了各專題講者在研討會分享的意見、觀點及經驗，當中包括探討僱主在實行預防中暑措施方面的經驗，並嘗試分析現有的工作指引對預防工友中暑的成效，讓大家多了解高温工作的潛在危險，做足相關的預防工作，以減低工人中暑或患上其他熱疾病的機會。

中暑個案的統計及政府進行的預防工作

勞工處高級職業環境衛生師胡明鎏先生在研討會上介紹勞工處現行的預防工作間中暑的措施，當中包括宣傳推廣、教育及執法三個層面。首先，他表示當局正與建造業議會合力推動預防地盤工人中暑的活動，鼓勵建造業於夏季在個別地盤進行試驗計劃，彈性調整工人的休息及用膳時段。至於教育工作方面，勞工處亦於夏季舉辦預防中暑的講座及証書課程，並到個別機構或工作地點進行實地講解。同時，他亦強調當局於近年夏季特別為戶外清潔、建築、貨櫃處理等中暑風險較高的工作進行巡查行動，並對未有為僱員提供飲用水的僱主嚴厲執法，即時提出檢控。

僱主實行預防中暑措施的經驗分享

單靠政府部門的宣傳及執法並未足夠，更重要的是僱主能否在工地為僱員提供一個合適的工作環境。為此，香港建造商會會長何安誠太平紳士在演講中亦提到部份工地現時已將酷熱指數列為參考數據，用以評估當天的天氣情況，同時訂立相關的警示級別，好讓主管安排及調節工友的工作內容。此外，他提到商會現正向地盤工友提供免費的身體檢查服務，希望工友多關注自己的身體健康。在演講期間，他亦表示關注工友在炎熱天氣下穿著質料偏厚的反光衣，未能有效排汗的問題，同時鼓勵僱主應彈性增加工人每天小休的次數，讓他們有足夠的時間恢復體力繼續工作，從而減少工人患上熱疾病或因體力透支而引致工傷的機會。

評析現有的工作指引對預防清潔工中暑的成效

香港清潔工人職工會組織幹事施城威先生則嘗試以清潔工友的角度分析現有的工作指引對預防中暑的成效。他指出現時工友正面對防護裝備數量不足、制服質量物料欠佳及飲用水不足的三大問題。首先，他表示現行的酷熱天氣工作指引內容模糊，未有向工人提供清晰的工作指示。另外，他認為外判承辦商往往只重視服務表現，較少關注及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而政府遲遲未就違規情況訂立具阻嚇性的罰則亦是問題迄今仍未解決的主因之一。就著現時的工作指引，施城威先生亦提出以下的改善建議，包括要求清潔承辦商調整工作安排及工作量，並應研究使用新物料，加強制服的透氣及排汗功能，令工友能在較舒適的情況下進行戶外工作。此外，他亦促請勞工處盡快訂立具體的酷熱天氣工作指引、增加巡查次數及加強執法力度，並研究對違反指引的承辦商實行扣分制。最後，他亦鼓勵工友應積極主動投訴反映工作情況，加強自我保護的意識。

暑熱防護小故事

最後，香港職業及環境衛生學會職業環境衛生師錢棣華先生為我們分享職業衛生的導則－預評、識別、評價和控制，以評估工廠、建造地盤或工業環境內員工的健康及安全風險。同時，他亦指出有關概念已被廣泛應用，以解決一般工作場所的安全及職業衛生問題。另外，他利用故事的形式，以輕鬆的手法向大家講述 1845 － 46 年期間興建美利樓的情況，剖析當時工人所面對的暑熱問題及應對措施，包括頭戴竹笠帽及搭建臨時草寮以讓工人休息等。錢先生借古喻今，令我們明白到即使舊社會的工作配套尚未完善，仍會正視炎夏為戶外工作者帶來的職業健康問題，希望喚起各界對暑熱問題的關注。

綜合各位演講嘉賓的意見，要有效減低工人在工作期間中暑的機會，政府部門、僱主及員工應加強溝通及合作。政府應修訂酷熱天氣工作指引，令工人可在合法的情況下放心休息，並在有需要時調整工作時數。同時，僱主亦應為員工提供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因應天氣情況彈性安排工作量；員工亦應主動向主管反映意見，留意自己的身體狀況，如發現身體出現不適症狀，應立即尋求上司及同事的支援，以減低持續在高温下工作而患上熱疾病的機會。

（資料整理：梁善欣）

工傷工友義務工作達一萬小時

康復大使余艷儀小姐、林漢民先生和黎亞久先生於領獎後與
社會福利署署長聶德權先生，JP 和中心代表 陸耀東先生合照

中心一直鼓勵工傷工友在康復期間繼續投入社會，一方面可發揮助人精神，另一方面亦有助工友重拾信心及重新肯定自己的能力。在過往一年，中心義工的足跡走遍多間醫院的判傷處及勞工處職業醫學組，他們亦定期到長者中心為長者提供服務，工傷康復大使每月則協助於醫院的工傷康復講座中與其他工友分享康復歷程，而義工服務總時數累積超過 10,000 小時。

（資料整理：陸耀東）

主辦機構：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HKCIEGU

協辦機構：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Hong Kong Workers' Health Centre

贊助機構：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 PNEUMOCONIOSIS COMPENSATION FUND BOARD

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建造業工地推廣計劃

建造業向來都是香港經濟的重要支柱，也是本港最多人從事的行業之一。隨著近年本港經濟環境復甦，多個大型基建項目及地區重建計劃不斷開展，當中以「樓宇更新大行動」及「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為首的舊樓維修清拆工程項目更令全港各區中小型工程的數目大幅增加。但是，如果工程施工時未有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及方法，職安健政策及法例未有被確切實行及遵守，前線建造業工人便因此有機會面對職業健康的危害，導致工傷意外及職業病的出現。

為更有效提升前線建造業工人對肺塵埃沉着病及其他職業健康危害的意識，在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的全力支持下，香港工人健康中心將協助香港建造業總工會，於建築地盤和舊式樓宇維修工程進行的重點地區推行廣泛的預防宣傳教育工作，以深化前線工人對這些危害的認識，從而保障他們的健康。

計劃期限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

目標對象
- 於小型建造項目地盤工作的前線建造業工人
- 為「樓宇更新大行動」及其他與樓宇維修、拆卸等相關範疇進行工程的建造業工人及承建商

計劃內容
- 「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工地推廣大使」培訓
- 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專題講座
- 建築工地巡迴展覽
- 肺塵埃沉着病或其他相關病症個案轉介服務

勞工處職業健康診所

宗旨：	預防、診斷和治療與工作有關的疾病，促進在職人士的健康
服務對象：	任何懷疑患上與工作有關的疾病的在職人士
預約就診：	請致電或親臨職業健康診所，無需醫生轉介

粉嶺職業健康診所

新界粉嶺璧峰路 2 號
粉嶺健康中心七樓
（近港鐵粉嶺站）
電話（預約）：3543 5701

觀塘職業健康診所

九龍觀塘道 457 號
觀塘賽馬會健康院二樓
（近港鐵觀塘站）
電話（預約）：2343 7133

收費：	新症收費 $100，覆診收費 $60　（每一種藥物收費 $10）
服務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 下午二時至五時 星期六：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Hong Kong Workers' Health Centre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HKCIEGU

隨著近年多個舊樓清拆工程及重建項目不斷開展，其中包括受「樓宇更新大行動」資助的樓宇維修工程，令全港各區中小型工程的數目有所增加。但如果未有按照有關法例採用適當的方法進行工程，舊樓內的含石棉建築物料有機會因遭受破壞而釋出石棉纖維，對工人及居住於大廈內之居民的身體健康可能構成傷害。

為提高大眾對石棉危害的警覺性及加強關注石棉的職業健康問題，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獲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贊助、聯同香港建造業總工會推行一項為期兩年、名為「預防石棉沉着病社區推廣計劃」的跨地區大型職業健康推廣活動。

此推廣計劃將透過組織和培訓地區推廣大使、舉辦大型展覽、安排地區工作坊和講座、張貼宣傳海報和派發宣傳單張等活動，以深入淺出的方法讓舊樓居民和前線工人更了解石棉對人體的危害和石棉物料在舊樓中較常出現的位置，亦知道如在工作中面對疑似石棉物料時的正確處理方法，好讓他們能及早採取合適的預防措施，避免因吸入釋出的石棉纖維而可能引致患上石棉沉着病或其他相關疾病。

與此同時，為更清楚了解香港市民對石棉物料危害的認知和關注程度，以為日後修訂有關預防石棉的政策及措施提供寶貴的基礎數據，我們亦正進行一項名為「香港市民對石棉沉着病的健康意識」問卷調查，大家可透過電腦隨時隨地填寫網上問卷（網址：http://goo.gl/ir3Xk），過程方便簡單。歡迎協助我們提供寶貴的數據資料。

贊助機構：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
PNEUMOCONIOSIS COMPENSATION FUND BOARD

職安健訓練課程新推介

職安局致力為各界人士及企業，提供不同種類的職安健訓練課程。本局一向因應社會當時的需求，設計合適的課程來配合。以下為2012年10-12月新增的職安健訓練課程：

1. 回收再造業的職業安全健康

香港經濟發展蓬勃、人口稠密，廢物的產生與日俱增，因此，回收再造業的發展既能保護環境，亦有助本港經濟的長遠規劃。在本港，大部份回收再造公司都以廢物收集、分類及處理（包扎 / 打碎 / 加熱裝粒）等簡單但具一定的危險性工序為主，從業員容易忽略工序的潛在危害。本課程介紹回收再造業常見的職業安全及健康問題及其預防控制措施，藉此提高從業員的職業安全健康。

2. 工地管理人員及工程專業人員建造安全管理訓練課程

工地管理人員及工程專業人員於建造工程中擔當重要角色，包括設計、建造、管理及日常的監督等工作。建造業議會之工地安全委員會建議該等人士須接受足夠的職業安全及健康訓練，並能將職安健概念融入工作中，包括在設計階段考慮安全、在建造期間使用較安全可行的施工方案及更有效地管理及監督承建商 / 次承建商的工地安全表現。

本課程共分三個必須單元，分別為單元一：安全管理及安全審核、單元二：安全設計及建造設計管理及單元三：安全管理工具。本課程適合從事建造業之工地管理人員及工程專業人員，包括建築師、工程師、工程經理、項目經理、地盤總管及地盤管理人員等修讀。

3. 推動職安健的溝通及面談技巧應用工作坊

企業要成功推行安全管理制度，並讓其功效得以發揮，負責推行工作的人員就必須具備良好的溝通及面談技巧，方能將訊息有效地上傳下達，成為機構前線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橋樑，並在機構中散發正面的職安健訊息，以及對員工作出正面影響性，使職安健措施更容易被員工接受及持續執行。而良好的溝通及面談技巧亦有助安全人員能更有效地工作，例如安全委員會的運作、進行安全巡查及意外調查、安全守則的推行及安全推廣工作等。

此課程適合管理人員、安全主任及協助推行職安健的人員修讀。透過課堂內的互動，讓學員掌握應用於職場上的溝通及面談技巧，以提升其於日後工作上的人際溝通效能。

職業安全健康局
OCCUPATIONAL SAFETY & HEALTH COUNCIL

北角職安健訓練中心 North Point OSH Training Centre
中國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18樓
18/F, China United Centre, 28 Marble Road, North Point, H.K. SAR, China
電話 Tel : (852) 2311 3322　傳真 Fax : (852) 2151 7428
電郵 Email : trg@oshc.org.hk

職安局職安健學院 OSHC OSH Academy
中國香港新界青衣涌美路62號
62 Chung Mei Road, Tsing Yi, New Territories, H.K. SAR, China
電話 Tel : (852) 3106 2000　傳真 Fax : (852) 3106 0022
電郵 Email : trg@oshc.org.hk

「顯示屏幕職業健康你要知」推廣計劃

隨著時代進步，科技發展日新月異，電腦及顯示屏幕設備（Display Screen Equipment, DSE）更已成為我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部份。在工作上藉著使用顯示屏幕設備能讓我們提高工作效率、更快捷地完成更多工作，從而直接提升工作生產力。

可是，長時間使用顯示屏幕設備，我們的肢體可能會因重複性動作而出現不適及疼痛等情況，身體的疲倦也會令精神壓力增加，若職業健康意識不足亦會增加職業傷病的風險，最終對我們的健康帶來嚴重而長遠的影響。因此，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特別設計是項「職業健康安全預防教育計劃」，協助參與機構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和在職培訓，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減少工傷意外發生，提升機構的正面形象。

中心在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的贊助下，開展一項名為「顯示屏幕職業健康你要知」的推廣計劃。本計劃的重點在於為不同的非牟利機構免費進行顯示屏幕設備風險評估，評估工作中可能遇到的風險，控制危害，以保障顯示屏幕設備使用者的職業安全健康；同時亦透過安排參與式職業健康培訓計劃予員工，從而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和表達他們對機構職業健康安全情況的意見，增加機構和員工在職業健康安全方面的知識及提升他們對這方面的關注，再配合持續而有效的改善措施，最終達致對員工健康的保障，亦可減少機構因工傷而造成的資源損失的雙贏局面。如對此計劃有任何興趣或查詢，歡迎與本中心的職業健康教育推廣及培訓組的同事聯絡。

聯絡資料

香港工人健康中心
職業健康教育推廣及培訓組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
87-105 號百利商業中心
1429-1437 室

電話：(852) 2725 3996
傳真：(852) 2728 6968
網址：www.hkwhc.org.hk
電郵：info@hkwhc.org.hk